

如何写一个反俗套的武侠故事?

我是个刀客，师父派我下山，去杀我的三个师兄。

临行前，师父对我说：「你的刀不一定比他们快，但一定比他们稳。」

但没想到，那是我噩梦的开端。

1

想当一个刀客，首先要有胆量。

没胆子的人，握不住手中的刀，更镇不住对方手里的刀。

为了练胆，我曾在坟地里睡了五个月，见过的死人比活人还要多。

为了练胆，我曾去屠宰场做了一年的小工，习惯血腥味和畜生临死前的哀号。

为了练胆，我趁黑摸进叛军攻下的小镇，见识到活生生的地狱。

我的师妹铃铛说，在我的身上，好像都能闻到一股死亡的味道。

师父终于满意，开始教我刀法。

想当好一个刀客，更重要的是恒心。

师父教给我的刀法只有七招，我请求他多教几招，他说他也只会这七招。

很久之后我才知道，行走江湖刀尖舔血，这七招刀法已绰绰有余。

真正的高手对决，生死往往只在于一招。

刀法很简单，一撇一竖，出刀快的人站着，出刀慢的人躺着。

所以每天十二个时辰，我有六个时辰都在挥刀。练了整整九年，练到最后我甚至感觉，那把刀就是我身体的一部分，是我手掌的延续。

我的刀长四尺、重十三斤，名为「七星龙渊」。

刀柄漆黑，刀鞘漆黑，收回去的时候却必沾猩红。

当然，刀客最重要的素质，是要有原则。

刀客不是土匪，不是屠夫，更不是杀人犯。

出刀，必须要有出刀的理由。

师父曾对我说过，他教过四个徒弟，第一个为了女人争强斗狠，拔刀砍死了一家恶霸豪绅；第二个为了出名，用刀挑了峨眉和青城的掌门；第三个则为了权势，去朝廷里当了武官，平定叛军的时候一夜杀了八十八人，其中三十二人都是妇孺；最后一个徒弟就是我。

下山的时候，师父对我说：「你的刀不一定比他们快，但一定比他们稳。所以，杀死他们的任务就交给你了。」

残阳如血，桃花纷纷从树上飘落。

一片桃花在空中翻腾，被师父举重若轻地夹在手指间，他把桃花放入酒杯里，和我碰了一杯。

我一饮而尽，藏刀入鞘，头也不回地走下山。

2

赌场是一个好地方，这里有酒、有大烟、有金银，还有改变自己命运的机会。

走在大街上，你会觉得自己很渺小，茫茫众生里，你能做的事情微乎其微；但坐在赌桌上，你会觉得自己很强大，你觉得自己能掌控运势扭转乾坤，能把对手都踩在脚底。

这个赌场更好，它的二楼是一排房间，里面有从各地精挑细选的女人，不仅有扬州瘦马，还有波斯白皮；不仅有苏州名伶，还有东瀛艺伎。

只要你有钱，随时能享尽人间艳福。

赌场的师爷是个二十多岁的瘦竹竿，慢悠悠地摇着扇子，喝着陈年竹叶青，眯着的眼睛里闪着精光，扫视着赌场的一举一动。

我已经赢了两万两银子了，最后一把牌九摊开的时候，我看到坐庄的男人脸色发白，好像随时要晕倒的样子。

「真他妈走了十八辈子的狗屎运。」坐我身后的一个男人，无比羡慕地咒骂。

不用刻意留意，那些赌场里的打手已成合围之势，把我围在中央，有的摩拳擦掌，有的握紧手里的武器。

只需要一个命令，他们就会恶狼一样扑上。

师爷笑咪咪地走下楼，坐到我对面，说：「兄弟今天真是好手气！天色这么晚，要不要去楼上休息一下？」

我也笑道：「不用，替我把银票换来，我还有事。」

师爷脸色一僵，但很快恢复从容，吩咐手下人给我取银票，倒上两杯酒放在我身前：「所谓相逢即是缘，兄弟今天赢了钱，烦劳下回带朋友多照顾小店生意。」

我把酒杯端起，凑到鼻子前闻了闻，慢慢放下：「我不喝酒。」

师爷说：「我们这里也有好茶。」

「我也不喝茶。」

「那你喝什么？」

「有毒的东西我都不喝。」

师爷眼中寒意大盛，轻轻摇动手里的折扇：「阁下真爱开玩笑，我们这赌场内怎么会有毒酒？」

周围的打手越围越近，我几乎能感受到他们呼出的浊气。

我叹了口气：「看样子，我不喝这杯是不行了。」

师爷笑着说：「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。兄弟今天春风得意，何必做煞风景的事？」

「有道理，那恭敬不如从命了。」

我端起杯子，手微微一扬，我身后的打手都惨呼起来。有两个揉着自己的眼睛在地上打滚；有一个在用手抠自己的喉咙，他知道自己咽下一小口。

「奇怪，明明是我喝的酒，怎么他们倒发起酒疯了？」我盯着师爷笑。

师爷冷笑一声，手中折扇刺向我胸口。

他的动作很快，十个人有九个人都反应不过来，但我恰好是第十个。

折扇被我的刀鞘挡住，我看见一滴冷汗从他眉间溢出。

他翻腾身体手腕一抖，几点寒星从折扇里射出，如此近的距离，一百个人有九十九人都会死得透透的，但我恰好是第一百个。

我一挥手臂，那些毒针全被刀鞘打在房顶上。

师爷的脸色比死人的还难看，手开始发抖。

走江湖的人，都知道过招时手抖代表什么。

「你还有什么花样，不妨都拿出来试试。」我松开他的折扇。

那些打手面面相觑，豺狼失去了带头的，也就成了野狗。

「是我输了，阁下赢的银子我们会如数奉上，还会多拿两万两算作赔礼。」师爷咬咬牙，坐回到凳子上。

「银子就算了，带我去见你们老板吧。」

我没想到，只是这样一句话，刚刚被我制服了的师爷和那群气势全无的打手，居然全部不要命般向我杀过来。

3

当我用刀鞘打断第七个人的胳膊时，那些人依然眼含红光地扑上来，尤其是那个师爷，他的右腿已经骨折，却还是斜靠着桌子，保持着攻击的姿势。

「不要逼我拔刀！」

我左手握住刀柄，身体成一个倾斜却极度平衡的姿势。

我身上的死亡气息疯狂翻涌，那些人本能地后退一步，在那一刻，想必他们都看到我拔刀后的结局。

「你为什么要见我们老板？」师爷嘴唇发颤。

「你为什么害怕我见到他？」我反问。

「我们老板是个很严厉的人，当他知道手下犯错后，给的惩罚……会比死更惨。」

原来如此，我理解他们的癫狂了。

「你放心，你们老板见到我时，一定不会惩罚你，他会很开心的。」

我站直身体，让那个师爷带路。

黑夜里赶路，不是一件舒服的事情，尤其是四周都是心怀鬼胎的人，更加让人难熬。

当我泰然自若地骑着马走在最前面时，内心不由得感谢那几年练就的胆色。

一流的刀客，就是要把自己的命看得比草木还贱。

「到了，我们老板就在门后面，你自己进去吧。」

师爷去里面打了个招呼，出来时又恢复到懒散从容的模样。

我推开那扇古铜色的大门，就听到很多女人的欢笑声。

一个氤氲着热气的温泉，里面有二十几个赤裸的女人，有的高挑，有的小巧，有的妩媚，有的秀丽。

若是要挑一个共同点，就是她们都是非常漂亮的女人，皮肤如雪，红唇似火。

温泉的中央，是一个三十来岁的男人，他脸色苍白、眉目如刀，被那群赤裸的女人环绕，笑吟吟地自顾自饮酒。

直到我走到他对面，他依然没放下手里的酒杯，眼睛从我腰间的刀一瞥而过。

「老头子最近怎么样？」

他很聪明，只是那么一眼，就知晓了我的来意。

「还好，下山的时候他吩咐我，第一件事就是来拜访你。」

「你学了几年刀？」

「九年。」

「我学了十四年。」他把杯中酒一饮而尽，怅然若失地叹了一口气，「学到最后，我一看见手里的刀就想吐。」

「师父说你的天赋最高，但心不诚。」

「师弟啊，你看看这花花世界，遍地都是银子，满街都是女人，我为何要对一把刀忠诚？我第一次下山后，就明白了一个道理。」

「嗯？」

「练刀，就是为了让自已成为人上人，只要刀足够快，就是我为刀俎，人为鱼肉，世界都任我宰割。」

「所以你就在平叛的时候，用刀杀了三十二个妇孺？他们只是手无寸铁的老百姓，你练了那么多年的刀，不觉得耻辱吗？」

那男人赤裸裸地站起，走到温泉边，披上一件华丽的袍子。

那些女人也纷纷走出，争先恐后地帮他整理衣服，帮他擦干头发。

我虽然还没看到他的刀，但已经感受到铺天盖地的杀气袭面而来，很罕见的，我的心跳开始加快。

下一瞬，我见识到真正的刀法。

4

我身后的槐树被刀气连根斩断，树蔓砸在温泉池里溅起巨大的水花。

那些赤裸的女人全部缩到男人身后，漂亮的脸蛋上都布满惊惧之色。

「拔你的刀！」

男人直直地看着我，当了十多年上将军，当他握刀的时候，还是恢复到刀客的姿态。

刀客绝不乘人之危，胜，要胜得光明正大；死，也要死得堂堂正正。

这就是刀客的尊严，这就是刀与血的规则。

我调整呼吸，身体微微前倾，左手握住刀柄。

「七星龙渊，看来老头子还真挺赏识你。」男人神出鬼没般出现在我身后，一刀向我肩膀斩来。

他的步法太快，我只得翻滚闪躲。

三师兄比我想象中要强太多，他根本不给我出刀的机会，出刀如疾风骤雨，每一刀都斩在我的要害处。

光是防守，我已渐渐不支。

富丽堂皇的庭院已是一片狼藉，假山水池到处是刀痕，还有个高挑的女人，被三师兄的刀气误伤，连腰横斩，血光飞溅，死前甚至来不及惊呼。

其他女人尖叫着四散而逃，一片混乱中，三师兄的刀停滞了一瞬。

这一瞬已足够，我的刀如雷龙出海，发出清脆的响声。

三师兄后退一步，胸口溅出山泉般的血花，但他好像没感受到痛苦，脸上反而涌起愉悦的笑容。

那是久违的刺激感带给他的，他放松般甩甩胳膊，手中刀就映入我瞳孔。

他的动作好像突然间快了数倍，我完全来不及反应，脸上就热辣辣一片。

师父教出来的徒弟，果然没一个正常的。

5

我用袖子擦擦脸上的血，防止其流入眼眶挡住我的视线。

三师兄轻蔑一笑，人影如电滑到我身前，右手轻挥，白刀上挑。

我闷哼一声，整个人失去平衡，栽倒在泉池边，我闻到泥土的气息。

尽管躲过致命伤，但腹部的伤口，让我已无法站起。

三师兄一脚踩在我的背上，略带失望地说：「看来是我高估你了。」

「这就是你的弱点。」我笑了笑，挥出最后一刀。

「他的刀很快，几乎要比我年轻时还要快，但他心浮气躁，只要觉得胜负已定，就会放下戒备去羞辱对手。殊不知只要对方

手还在刀上，刀客间的对决就远没有结束，只要你利用这一点，就一定能杀了他。」

我想起师父下山前对我说的话。

三师哥在地上翻滚哀号，他的两条腿都被斩飞到池水里，血染红了整个池子。

我支撑着站起来，一刀挥向他握刀的手。

一声更惨烈的哀号从他嘴里传出，他失去了刀客的尊严，开始哀求我饶他一命。那些无法估量的财富、那些倾国倾城的女人、那些权势霸业，他都可以送给我。

我不耐再听，给了他最后的了断。

大量失血让我恍惚起来，我本想走到门外，找个人少的客栈休息一夜，但只走了三步，就眼前一黑倒在地上。

接下来的很长时间，我陷入诡异的梦魇。

我梦见一群穿着白衣服的人，帮我绑在床上，用银针刺我的胳膊和腹部。

他们掐着我的喉咙，嘴里说着我听不懂的话，逼我吃白色毒药。

我不停地挣扎，想要找到我的刀，却发现那把刀不知所踪。

「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！ 」

我满头是汗地从床上惊醒，有一个人趴在床边，被吓得坐在地上。

那是一个清秀的少女，鹅蛋脸、弯弯的眼。我想起来了，她当时是温泉里的女人之一，给三师兄梳头发的就是她。

她的年纪很小，看样子不过十七八岁。

「为什么救我？」我口干舌燥，声音沙哑。

少女乖巧地把一杯水递到我嘴边：「因为你也救了我。」

「我阿爹是个生意人，却被他抓进大牢。他搜刮完我家的财产后，就把我爹杀了，还逼着我当他的仆人，有几个晚上甚至……」

少女眼眶泛红，声音越来越小。

「你叫什么名字？」

「阿秋。」

我艰难地从腰间掏出银票，那些都是在赌场赢来的。

「这些钱你拿上，去一个太平点的地方，重新开始生活吧。」

「不。」少女把银票推回，「我以后就跟着你。你饿了，我给你做饭；你衣服脏了，我给你洗衣；你要是有需要，我也可以陪你……我在这世上没亲人了，让我跟着你吧……」

我心里一颤，刚准备回绝她，一抬眼看到她温柔款款的眼神和满是期盼的神情，只得低头沉默。

6

江湖路远，突然有个女人陪伴，仿佛也不再寥落。

阿秋虽然年纪不大，但做事非常利落。

她总能帮我寻到最快的马，最干净的客栈，最新的小道消息。

人是一种很奇怪的生物，彼此熟悉后，就会产生依赖。

不知道这种依赖会不会影响我的刀？

我每天依然练刀四个时辰，若是察觉到我的刀变慢，就要立刻离开她。

「打听到啦，七月十五在衡山城里，有五年一届的武林大会，各派掌门人都会去。如果你要找的人有点名气，去那里准没错。」

阿秋跑到我身后，细汗从她白皙的下巴滑落。

武林大会？

二师兄一生逐名，这样的热闹肯定不会错过的。

「好，我们一起去看看。」

擂台很大，长八丈，宽八丈，红色的豪华地毯铺于其上。

人很多，有道士，有尼姑，有西域来的力士，还有东瀛的忍者。

我和阿秋赶到衡山城的时候，擂台已经打到第三天了。

打擂的一共有九十八人，现在只剩下十二人。

「都怪我，要不是选的那匹马突然发病，我们就可以早点赶到，你也可以去打擂，打个天下第一的名号出来。」阿秋跺跺脚，有点沮丧。

「为了一个虚名，就和别人生死相见，你不觉得很愚蠢吗？」

「你不想名扬天下吗？」

「名扬天下有什么好？在我看来，名气越大，麻烦也就越多。」

就在我和阿秋闲谈时，场上已经分出了胜负。

就在这时，一个胖子走到擂台中央，他的模样颇为滑稽，脸上的肉挤成一团，几乎看不到眼睛。他是报幕的，把血迹斑斑的败者踹下台后，大着嗓门宣布下一场比赛。

我用手按住围栏，一口气提在胸口，整个人如燕般飞到擂台中央。

人群爆发出一阵喝彩，有几个老头子感慨好轻功。

「这位小兄弟，你拜了帖子吗？」胖子笑咪咪地问我。

「我不是来参加大会的。」

「我是来找你的，二师哥，师父托我向你问好。」

我露出我的刀鞘，那胖子眼角一颤，随即镇定下来。

「你认错人了。」

「一个人的样子可能会改变，但学武的步法是不会变的。刚刚你踹那个伤者下台，和我上台的轻功是一样的，都是师父教的凌云纵。」

那胖子不再说话，莫名地，台下的人也安静起来。

每个人都感受到一股气势，就像火山即将爆发、江水即将决堤，明明看起来很滑稽笨拙的胖子，光是站在他面前，就被压得呼吸不顺。

一滴冷汗从我额头涌出，我发现了一个可怕的事实。

眼前的这个人，和三师哥不是一个水平的对手。一旦和他交上手，我可能就没有生还的机会了。

7

「拔你的刀！」我大吼一声，压抑心中本能的畏惧感，左手紧紧握住刀柄。

二师兄还是如岳临渊地站着，脸上没有丝毫波澜。

七星龙渊发出龙吟声，我第一次主动出刀，电光石火间，我已经砍了十四刀，每一刀都擦着他的衣服而过，但没一刀能伤到他的皮毛。

台下的人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怎么会有身法这么快的人？还是个肥得像猪的胖子？

一鼓作气，再而衰，三而竭。

打仗如是，交手亦如是。

我感觉体力在疯狂地流失，二师兄的身影变成残影，唯一清晰的是他嘴边的嗤笑。

带着不屑和嘲弄，他没出一刀，却已死死地压制住我。

「在我所有的徒弟里，他的天赋不算最好，身体也不是练刀的材料，但他有个最大的优点，就是勤奋。懒惰可以让天才变成庸人，勤奋则能让庸人变成天才。在山上那些年，除了吃饭睡觉，他无时无刻不在练刀。刀成了他的女人、他的父母、他的理想、他生存的唯一理由……直到某一天他突然停下来，我才发觉，他已经到达多么可怕的境界。」

师父说这句话时，带着些赞赏和惋惜，但眼神里更多的是伤心。

二师兄是个孤儿，被师父抚养长大，学会一身武艺后，却在下山前一夜砍伤师父，还夺走了师父的佩刀。

「拔你的刀！」

我的动作加快，我相信，没有人能在这样的攻势下不还手。

这一切正合他意，他要的就是我气急败坏。

二师兄肥大的身躯在地上一滚，刀光一现，我连忙回挡，巨大的冲击力，差点把我手中的刀弹飞。

他的刀不算快，但每一刀都很狠。

我虎口发麻，胳膊也酸软起来，二师兄发出一声怪笑，手中玄红色的刀如雷神降临，带着狂风向我斩落。

这是他的回合。

我拼尽全力去挡，看不到任何获胜的可能，也许再挨十刀，我的胳膊就废了。二师兄看出我的衰弱，刀在空中飞转，从左手滑到右手。

我没有想到，他的左手刀并不是他最强的，他的右手刀可怕十倍。

血光在我身上涌现，我喉头一甜，几乎能看到死神的身影。

8

我身上已有多少处伤口？十七道，二十一道？还是二十七道？

我已无暇顾及，只知道再过一个时辰，我身上的血就要流干了。

二师兄比我想得要老辣，看见胜局已定，不再疯狂抢攻，反而用闪电般的身法在我周遭游离。

偶尔一刀斩来，我就得变换身姿防守。

意识已经慢慢迷离，我突然想到我练胆时那个孤零零的荒坟地。

乱世人，不如狗。

有个男人，在某个深夜拖着一家五口的尸体，先是埋了他的父母，随后埋了他的妻子，最后是两个还没成年的孩子。

他不断喘息，挖完五个坑后已经耗尽力气，但他还是支撑着爬起，开始挖最后一个坑。

那是留给他自己的，挖好后他释然地躺在里面，脸上居然有着放松的神情。

「喂，帮个忙，把我埋在这里吧。」男人早就发现我，在泥土坑里冲我喊。

「你为什么要死？」

「我不知道活着还能干吗？」

「你连死都不怕，还有什么好怕的？要是你的家人都是病死的，你就找出治病的解药；要是他们是被人害死的，你就去报仇。老天为你做了这么多，你为老天做过什么？」

男人疲倦地睁开眼，静静地看着星空。

渐渐地，生机浮现在他脸上，他一跃而起，走出自己划定的埋身处。

那是多少年前的事情？我已不大记得，我只知道后来他成了天下闻名的医神。

「人，只有对自己失去信心的时候，才是输的时候。」

我大吼一声，不理睬二师兄劈向肩膀的刀光，左手反刺向他腹部。

「啊啊啊啊！」

我的肩胛骨几乎被砍断，但他也捂住肚子后退一步。

我终于看见他眼中的惧意，他没料到我会用这种亡命的打法，脸色变得惨白起来。

一瘸一拐，我向他慢慢靠近。

二师兄又是一刀横斩，我发出狂笑，痛感好像让我的感官更加敏锐，我已然能看到他出刀的弧线。

我微侧着身子，使出师父教我的最后一招刀法——斩佛式。

无论是神是鬼，只要这招用出，绝对有个人会倒下。

台下人发出惊呼，二师兄的头颅高高飞起，最后摔在擂台边的臭水沟里。

他的身子剧烈晃动几下，终于慢慢摔倒。

我单膝跪地，咳出大量的鲜血。

阿秋从人群中挤出来，到台上试图扶住我。我闻到她身上的淡香味，看到她眉间的担忧。

我笑着说：「不用担心。」

阿秋的眼泪就像珍珠，滴在我的手臂上，她说：「怎么办呀，怎么办呀……」

天旋地转里，我疲惫地合上眼。也许我要死了，但死在喜欢的人怀里，这种死法也不错。

9

他们把我绑在椅子上，不让我动弹。

他们用东西堵住我的嘴，不让我说话。

冰冷的黑屋子里，我感受到亘古以来的孤独，我努力睁大眼，却看不见任何东西。

我想找到我的刀，却发现有点不对劲儿。

我的左手手指全部被砍断，我已无法再握刀。

「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！ 」

我惨呼着惊醒，全身的伤口都迸裂。一个男人走到我面前，眼中有股怒意。

我长吁一口气，原来是碰到了熟人，看来这条命是保住了。

「你的伤很重，得休养一个月才能下床。」他帮我包伤口包好，冷冷地说。

「你怎么会在这儿？」

「这么多天的擂台，肯定会有很多人受伤。我来这里，只是想多救几条人命。」

他的衣帛华贵，大拇指戴着「扁鹊玉戒」，无法把他和当年躺在泥坑里活死人一般的模样联想在一起。

接下来的一个月，我感受到此生未曾有的平静。

阿秋每天给我做饭，给我讲江湖上最新的传言，到了晚上就帮我换药。

我已习惯赤裸地站在她面前，感受她修长的手指抚摸我的各处伤口。

她的脸总是很红，就像天边的晚霞。

我已做好打算，等办完了最后一件事，就带她归隐山林，过平静安稳的生活。

那个被称为「神医」的男人，隔几天就来看看我的伤势，偶尔拿出棋子和我对弈一局。

「最近，我总是做着怪异的梦。」

「什么梦？」

「我梦见自己被一伙人囚禁，被他们用各种法子折磨，不让我说话、逼我吃毒药甚至还砍了我的手……」

神医嘴角上扬，带着奚落味道的神情：「你怕了。之前的你，对死亡毫无畏惧，把生命看作草芥。但现在，你已经有了在意的东西，你害怕自己会死在别人的刀下。那些梦魇，应该是你心里的影子……」

是这样吗？

我从未有过如此逼真的梦境，我甚至能感受到他们手上的温度，能摸到那面冰凉的墙壁。

如果是梦，怎么会一直重复这样残酷的场景呢？

「对了，你的伤差不多了，明天你就可以出发了。」

神医放落一颗黑子，把我所有的围势都化解，开始转守为攻。

接下来的小半年，我寻遍大江南北，试图找到大师哥的踪迹。

泰山之巅，西湖梅庄，塞外大漠，东海之滨。

师父说过，大师哥是唯一让他都觉得可怕的刀客，他的刀在十年前就天下无敌，至于现在的修为，更是不可想象。

一路风餐露宿，阿秋跟着我消瘦了许多。

好在她生性开朗，虽然吃了很多苦，依然给我打气。无论我要找多久，她都会陪着我。

「若是一辈子都找不到呢？」

「那我就陪你找一辈子，这样也很好。」

阿秋嫣然一笑，脸上浮出梨涡。

我心里一暖，看着她的侧脸，刚想说什么，天空就响起惊雷，豆大的雨滴很快就砸下来。

我们快马加鞭赶到路边的驿站，里面是一些江湖汉子，自顾自地喝酒吃肉。

店小二给我们端来一些吃的，我刚拿起筷子，从门外走来一个男人，一身青衣，身材高挺，戴着竹子编的斗笠。

那男人拍拍身上的雨水，走到我对面，取下斗笠看了我一眼。

只是一眼，我就确定了，这是我要杀的最后一个人。

他长相很普通，不胖也不瘦，称不上好看也绝不算难看，头鬓有几丝白发，眉目如刀，眼神亦如刀。

「你好。」他笑着跟我打招呼。

「你好。」我桌子下的手，已握紧腰间的刀。

「我知道你的目的，我们能不能谈谈？」

「谈什么？」

「你带我回去见师父，我当面和他认错，可好？」

「师父说，他这辈子不会再见你，除非是你的尸体。」

那男人沉默半晌，喝下半杯茶：「那这样，你砍掉我的右手，让我此生不再能使刀，算是对师父的交代，可行？」

「不行。」

「那你是杀定我了？」他微微眯起眼。

这是个可怕的人，有着超乎常人的冷静，身体虽是懒散地坐着，却没有一丝破绽，更难以置信的是，我在他身上感受不到杀气。

大巧不工，重剑无锋。

他的人就像一把刀，让我无法掌握出手的时机，我甚至觉得，当我拔刀的那一刻，对决会在瞬息间结束。

「你的刀呢？」我捕捉着他身体的细微动作。

「十年前我就不再用刀了。」

「我给你时间，你去找适合你的刀，我不占你便宜。」

「哈哈，哈哈……」那男人突然笑起来，仿佛听到世间最滑稽的笑话。

「师弟，谢谢你的好意。不过不用了，我现在就给你展示我的刀。」

我屏住呼吸，浑身肌肉都绷紧，却看到无法想象的一幕。

11

一直坐在我身边的阿秋，扑哧一声笑起来，跑到那男人身边，脸上露出娇媚的笑容。

阿秋坐在他腿上，亲了一口他的脸。

我如坠冰窟，手破天荒地抖起来。

是愤怒，是不解，还是对自己愚蠢的挫败感？

「这是我的第一把刀。这个女人贪财如命，我一直安排他在三师弟周遭，顺便替我打听官府的消息。你下山后的第一战，我就知道了你的底细，我让她故意接近你，让你沉溺于感情中。这是她的拿手好戏，你知不知道她以前是干什么的？我第一次见到她，她一晚陪了七个男人。」

「住口！」我的呼吸不畅。

阿秋带着鄙夷之色，笑着说：「看来他真的爱上我了。」

「刀客是不该有感情的，尤其是对这种婊子，更不值得。」

大师哥笑咪咪的继续喝茶，任由阿秋像一条发春的猫在他身上浮游。

「住口！」

桌子四分五裂，我的刀被挡在空中。

只是两只木筷子，就夹住了我的刀锋，无论我怎么使劲儿，都动弹不得。

我心里一沉，虽然病好后我练刀没那么勤，但这次拔刀的速度怎么这么慢？

门外停住一辆马车，一个男人从车里走出来，我为数不多的朋友——「白面神医」带着嘲弄之色，站在大师哥的身后。

「这是我的第二把刀。他的名气都是我想办法传出来的。在这个江湖，想让一个人天下闻名，需要花巨大的金钱和精力。当然，这些都是有回报的。他成了我最忠心的一条狗，他不仅会救人，也会用毒杀人，武当派第十三代掌门，就是死于他的青石散下。那种毒药无色无味，会慢慢麻痹人的神经，中了那种毒，反应会逐渐变慢，一年后，就会瘫在床上，浑身溃烂而死。」

大师哥松开筷子，让我能狼狈地抽回刀。

「你中的也是这种毒，以你现在的刀法，是无法杀掉我的。」

雨越下越大，他脸上的笑意越来越盛。

12

我猛地跃起，使出攻势最猛的「流云式」，刀气把大师哥全身笼罩。

这是搏命的一招，也是没有后路的一招。

大师哥一扬手，我手腕一酸，手中的刀飞到屋外，被我视若生命的七星龙渊，此刻插在马粪堆里。

「哇！」

一口血从我喉咙中涌出，喷到阿秋的裙子上，大师哥摇摇头，露出遗憾的表情。

世界正在慢慢变黑，依稀间又能看到那些穿白衣服的人。

他们死死按住我，往我的胸口刺着银针。

王八蛋，我强作精神，想要抵抗毒药带给我的幻觉。

「这是我的最后一把刀。」

一张纸飘到我身前，那是师父的笔迹，他在信上写道，他的刀法只会传给最强的人，四个徒弟里唯一存活的人，才有资格回到山上，成为他认可的刀客。

竟然是这样！

「哈哈，哈哈哈哈，哈哈……」

血不停地从我喉咙里涌出，我忍不住大笑起来。

大师哥的刀确实比我强太多。

世间的刀，只能杀人。

但他的刀，却会诛心。

我的感情、我的理想、我一生信仰的东西，都被他轻松地摧毁了。

不用他再出手，我已经失去了所有战意和勇气，我成了任人宰割的牲畜。

「你已不配用刀。我不杀你，要你像个动物一样活下去，在愤怒和惶恐中煎熬，最后在迷雾般的幻觉中痛苦地死去。」

大师哥的手下一扑而上，把我的左手拍在桌子上。

刀光一闪，我的五根手指断落在地。

痛苦如海啸般袭来，在大师哥猖狂的笑声中，我神志慢慢消散。

挥之不去的梦魇渐渐把我吞噬。

【尾声】

「小刘，介绍一下病人的情况，详细一点。」

「是，这个病人叫秦文佑，相信大家都在电视上看过他的新闻，他是跨国财阀秦联企业的大公子。六个月前，警方收到他杀人犯罪的具体证据，但是在全城搜捕中没能找到他的踪迹，后来得到匿名人士发来的邮件，在荒山中抓捕了他。原来他被一名叫元古的秦联员工绑架，元古砍掉他左手的五根手指，逼他拍了认罪视频后，在他身边开枪自杀。在那没水没食物的十三天里，秦文佑只能靠吃元古的尸体活下来。由于被酷刑折磨，加上吃死尸给他的精神带来剧烈刺激，导致他在警局说不出一句完整的话，经过我院三位主任会诊后确认，秦文佑已经精神崩溃，不适合再关押在监狱，故移交至本院重症科。」

会议室里，每个人都屏住呼吸，认真听着这个年轻男医生的发言。

这关乎一个能影响城市命运的决定。

「秦文佑转交本院的第三天，他的亲弟弟秦武滔伙同好友尹沉，趁护士交接班的时机溜入病房，不知道说了些什么，导致秦文佑情绪失控，竟用牙齿活活咬死了他弟弟。随后院里警卫赶到，控制住秦文佑，把尹沉移送到警察局，这件事也成了一

时新闻。民众和警方给我们施加了很多压力，要我们鉴定出秦文佑的具体精神状况，防止他继续犯罪。因为他的背景复杂，犯下的案件又是滔天大罪，院里领导高度重视，请来了七位世界各地的精神科专家。

「经过三个月的临床记录，以及分析催眠后的视频回放，我们可以确认，秦文佑精神分裂了三个人格。第一个人格贪财好色；第二个人格迷恋名望权势，第三个人格性格扭曲，痴迷玩弄人性。这三个人格都源于秦文佑的本性，因为受了极度刺激才分裂出来，此外，他还对害死的前女友周思秋，还有那个反目成仇的跟班元古有记忆点，那些都化成虚拟的角色活在他的精神世界里。

「另一方面，秦联财阀以抬高物价扰乱城市经济对政府做出要挟。大家都知道，这个城市所有的商场、超市、电影院、水电物业几乎都被秦联所垄断。秦文佑现在是秦联唯一的接班人，他们若是做出什么疯狂的举动，这个城市的百姓都会受到影响。秦联给我们施压，要我们拿出一个可行的治疗方案，把秦文佑变回一个正常人。

「于是，我们实施了一个史无前例的治疗手术，通过药物和催眠，给秦文佑植入了一个正常的人格。那个人格有正义感，有勇气和恒心，有自己的理想，我们一次次调整，希望这个人格能杀死其他三个变态的人格。如果成功了，秦文佑就能顺利出院，后续审判交给警方和法院；若是失败，则他还要继续留院观察。」

做笔录的女人深吸一口气，几乎无法相信耳朵听到的内容。

植入人格？互相残杀？这算哪门子治疗？

头发花白的龙市长扶扶眼镜：「那你们认为，手术成功了吗？」

「有两个变态的人格，已经确认被抹除，还有一个痴迷玩弄人性的，我们认为成功的概率很大。就算再邪恶的本性，也无法跟科学创造的正义所抗衡。」

男医生发言结束，坐下整理手中的病历本。

龙市长咳嗽两声：「那大家投票吧，若是超过半数举手，秦文佑就出院移交司法部门；若是低于半数举手，秦文佑就继续留在精神病院治疗。」

空气安静起来，大家都观望着对方的动作。

没有人敢率先举手，但也都害怕举手落后。

会议室的大屏幕上，昏睡在病床上的财阀大公子，眉间微微一动，脸上浮出一丝若有若无的笑意。

